

股票代码：600399 股票简称：抚顺特钢 编号：临 2022-025

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公司董事共同推选龚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龚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第一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董事长和总经理共同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聘任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一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龚盛先生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并担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于上述三项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聘任第一副总经理及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临 2022-02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